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AND
BIO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中科生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7)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摘要

- 本年度收入減少30.9%至人民幣442.3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40.0百萬元)。
- 本年度虧損人民幣22.3百萬元(二零一五年：溢利人民幣43.8百萬元)。
- 每股虧損為人民幣0.0087元(二零一五年：每股盈利人民幣0.0283元)。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442,328	639,999
銷售成本		<u>(394,506)</u>	<u>(517,542)</u>
毛利		47,822	122,457
其他收入	4(a)	29,308	32,908
其他虧損淨額	4(b)	(21,877)	(7,030)
銷售及分銷開支		(20,219)	(22,671)
行政開支		<u>(46,546)</u>	<u>(55,554)</u>
經營(虧損)/溢利		(11,512)	70,110
融資成本	5(a)	(9,037)	(16,627)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u>(129)</u>	<u>20</u>
除稅前(虧損)/溢利	5	(20,678)	53,503
所得稅開支	6(a)	<u>(1,617)</u>	<u>(9,701)</u>
年內(虧損)/溢利		<u>(22,295)</u>	<u>43,802</u>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7	<u>(0.0087)</u>	<u>0.0283</u>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以人民幣列示)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溢利	(22,295)	43,80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u>15,502</u>	<u>3,806</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6,793)</u>	<u>47,608</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48,043	466,501
租賃預付款		98,096	100,032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即期預付款		64,167	70,95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3,355	13,970
商譽		–	4,300
其他金融資產		2,495	2,495
遞延稅項資產		4,596	5,269
		<u>740,752</u>	<u>663,519</u>
流動資產			
存貨	8	319,500	336,409
租賃預付款的即期部分		1,966	1,96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239,886	290,525
已抵押存款		147,192	135,3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3,986	196,901
		<u>882,530</u>	<u>961,14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33,329	28,178
銀行貸款		340,072	322,459
債券		17,890	–
遞延收入的即期部分		1,163	1,163
即期稅項		26,324	25,744
		<u>418,778</u>	<u>377,544</u>
流動資產淨值		<u>463,752</u>	<u>583,60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04,504</u>	<u>1,247,123</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以人民幣列示)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56,290	74,460
債券	-	16,756
遞延收入的非即期部分	17,201	18,364
遞延稅項負債	2,296	2,033
	<u>75,787</u>	<u>111,613</u>
資產淨值	<u>1,128,717</u>	<u>1,135,510</u>
權益		
股本	20,987	20,987
儲備	1,107,730	1,114,523
權益總額	<u>1,128,717</u>	<u>1,135,510</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第3號，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在聯交所上市。

2 編製及呈報基準

本公告所載的全年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一切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統稱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一切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此等財務報表亦符合上市規則的適用條文。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以下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主動性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單獨財務報表中的權益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例外情況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中權益的會計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該等發展情況並無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或呈報方法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3 收入及分部呈報

(a) 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戶外木製品、從事戶外木製品項目(包括提供設計及安裝服務)、透過自營零售店零售戶外木製品以及生產及銷售再生能源產品。

收入指

- (i) 售予客戶貨品的銷售價值減退貨、折扣及增值稅與其他銷售稅項；及
- (ii) 從事戶外木製品項目(包括提供設計及安裝服務)所得的合約收入。

於收入內確認的各重大類別收入的金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戶外木製品	421,761	605,982
零售木製品	7,930	11,044
戶外木製品項目(包括提供設計及安裝服務) 所得的合約收入	132	200
銷售再生能源產品	12,505	22,773
	<u>442,328</u>	<u>639,999</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銷售戶外木製品的兩名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67,828,000元及人民幣54,749,000元，各自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個別外部客戶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收入之地域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源自外部客戶收入的地理位置的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以貨品交付地點或服務提供地點為準。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住所地)	<u>88,019</u>	<u>298,207</u>
北美洲	273,842	289,756
歐洲	44,017	30,367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	16,160	21,669
澳洲	<u>20,290</u>	<u>-</u>
	<u>354,309</u>	<u>341,792</u>
	<u>442,328</u>	<u>639,999</u>

(b) 分部呈報

按照與本集團管理其業務一致的方式，及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內部呈報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已確定四個可呈報分部，即生產及銷售木製品、零售業務、戶外木製品項目以及生產及銷售再生能源產品。本集團並無聚合經營分部以構成上述可呈報分部。

- 生產及銷售木製品：向國內外客戶生產及銷售戶外木製品及木材貿易。
- 零售業務：透過自營零售店零售戶外木製品。
- 戶外木製品項目：從事戶外木製品項目，包括向本地客戶提供設計及安裝服務。
- 生產及銷售再生能源產品：生產及銷售生物質顆粒燃料予國內外客戶。

(i) 分部業績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各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按下列基準監察來自各可呈報分部的業績：

可呈報分部收入分別指生產及銷售木製品、零售業務、戶外木製品項目以及生產及銷售再生能源產品而自本集團外部客戶所得的收入。

就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採用的計量單位為生產及銷售木製品、零售業務、戶外木製品項目以及生產及銷售再生能源產品的「除稅後溢利／(虧損) (不包括政府補貼之稅後影響)」。

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計量乃不定期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提供，故並無呈報分部資產或負債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提供的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生產及銷售 木製品 人民幣千元	零售業務 人民幣千元	戶外 木製品項目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 再生能源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源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收入	421,761	7,930	132	12,505	442,328
分部間收入	17,453	-	-	-	17,453
可呈報分部收入	439,214	7,930	132	12,505	459,781
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 (除稅後(虧損)/溢利 (不包括政府補貼之 稅後影響))	(31,866)	(2,459)	(162)	1,249	(33,238)
折舊及攤銷	(23,369)	(1,239)	(11)	(477)	(25,096)
商譽減值	(4,300)	-	-	-	(4,300)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 未變現	1,869	-	-	-	1,869
存貨撇銷	(8,656)	-	-	-	(8,656)
	二零一五年				
	生產及銷售 木製品 人民幣千元	零售業務 人民幣千元	戶外 木製品項目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 再生能源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源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收入	605,982	11,044	200	22,773	639,999
分部間收入	23,426	-	-	-	23,426
可呈報分部收入	629,408	11,044	200	22,773	663,425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除稅後溢利/(虧損) (不包括政府補貼之 稅後影響))	25,720	(2,069)	(173)	8,183	31,661
折舊及攤銷	(20,123)	(1,241)	(15)	(351)	(21,730)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 未變現	(2,047)	-	-	-	(2,047)

(ii) 可呈報分部收入與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的對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可呈報分部收入	459,781	663,425
抵銷分部間收入	<u>(17,453)</u>	<u>(23,426)</u>
綜合收入	<u>442,328</u>	<u>639,999</u>
(虧損)/溢利		
源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	(33,238)	31,661
政府補貼(扣除稅項)	19,458	22,421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	<u>(8,515)</u>	<u>(10,280)</u>
綜合除稅後(虧損)/溢利	<u>(22,295)</u>	<u>43,802</u>

(iii) 地域資料

本集團的所有收入都來自中國的營運，並且本集團大部分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因此沒有地域分部的資料呈現。

4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淨額

(a) 其他收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687	6,036
政府補貼	23,029	26,515
其他	<u>592</u>	<u>357</u>
	<u>29,308</u>	<u>32,908</u>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取無條件政府補貼人民幣21,866,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5,352,000元)。漳平木村及揚帆同創(中國)電子有限公司獲授此等政府補貼。該等政府補貼並無未滿足的條件或或有事項。

本集團確認政府補貼為遞延收入，作為補償本集團土地使用權成本及基建設施開發成本。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補貼(遞延收入)人民幣1,16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163,000元)已確認為其他收入，此乃按有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有系統地確認。

(b) 其他虧損淨額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淨額	<u>(8,127)</u>	<u>(5,778)</u>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未變現	1,869	(2,047)
商譽減值	(4,300)	—
存貨撇銷	(8,656)	—
其他	<u>(2,663)</u>	<u>795</u>
	<u><u>(21,877)</u></u>	<u><u>(7,030)</u></u>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a)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債券的利息開支	17,582	23,780
減：撥入在建工程的已資本化利息開支*	<u>(8,545)</u>	<u>(7,153)</u>
	<u><u>9,037</u></u>	<u><u>16,627</u></u>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借貸成本已按3.80%(二零一五年：4.71%)的年率資本化。

(b) 員工成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5,866	37,723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u>2,895</u>	<u>4,244</u>
	<u><u>38,761</u></u>	<u><u>41,967</u></u>

根據中國的有關勞動法則及法規，本集團位於中國的實體參加地方當局籌辦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有關計劃」)，據此，有關實體須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合資格僱員薪酬的一定百分比向有關計劃作出供款。對有關計劃作出的供款即時歸屬。根據有關計劃，現有及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由相關計劃管理機構支付，除年度供款外，本集團無進一步責任。

(c) 其他項目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394,506	517,54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160	20,126
租賃預付款攤銷	1,936	1,604
物業經營租約支出	680	1,872
研發成本	16,384	22,332
核數師酬金	1,114	1,290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成本包括人民幣40,18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5,396,000元)是涉及員工成本、折舊及研發成本，有關金額亦已計入於上文或附註5(b)就每類該等開支單獨披露的總金額內。

6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內的稅項指：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年內撥備	684	9,573
與過往年度有關的超額撥備	(3)	-
遞延稅項		
產生及轉回暫時差異	936	128
	<u>1,617</u>	<u>9,701</u>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的對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u>(20,678)</u>	<u>53,503</u>
除稅前(虧損)/溢利的名義稅項，按有關稅務司法權區適用的稅率計算(附註(i))	(1,348)	16,196
中國稅務優惠的影響(附註(ii))	(1,083)	(5,390)
收入減少的影響(附註(iv))	(313)	-
未確認可扣減臨時差額的影響	(151)	-
非扣減支出之稅項影響	6,563	1,011
研發開支加計扣除額的影響(附註(iii))	(2,048)	(2,116)
過往年度撥備之多提	(3)	-
實際稅項支出	<u>1,617</u>	<u>9,701</u>

附註：

- i.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法定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另有指明者除外。

於其他司法權區的附屬公司的稅項分別按有關司法權區的現行適當稅率計算。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賺取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 ii. 漳平木村已於二零一三年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申請並獲得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的認證資格，故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三年期間有權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 i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合資格研發開支可按實際產生金額的150%扣除所得稅。
- iv. 《企業所得稅法》第33條所述的應課稅收入寬減指企業以《資源綜合利用企業所得稅優惠目錄》規定的資源作為主要原材料，生產國家非限制及禁止並符合國家及行業相關標準的產品取得的收入，減按90%計入收入總額。
- v.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非中國居民投資者從中國居民企業源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的溢利的應收股息須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惟稅務條約或安排作出減免則另作別論。

由於本集團可控制分派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溢利的金額及時間，故遞延稅項負債僅以預期於可見將來透過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支付股息而分派的有關溢利為限確認。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與海外控股公司的未分配溢利暫時差額為人民幣342,35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28,616,000元)以及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34,23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2,862,000元)並無確認。

7 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22,295,000元(二零一五年：盈利人民幣43,802,000元)，以及2,573,835,000股已發行股份(二零一五年：1,545,594,000股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載列如下：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股份數目	
	二零一六年 千股	二零一五年 千股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573,835</u>	<u>1,545,594</u>

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8 存貨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存貨包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67,927	181,157
在製品	43,691	52,935
製成品	<u>107,882</u>	<u>102,317</u>
	<u>319,500</u>	<u>336,409</u>

(b) 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的賬面值	<u>394,506</u>	<u>517,542</u>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28,400	183,678
應收聯營公司的貿易款項	3,510	10,270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1,007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131,910	194,955
原材料預付款	86,497	80,162
衍生金融工具	9,561	3,064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總額(附註(i))	708	708
其他應收款項	11,210	11,636
	<u>239,886</u>	<u>290,525</u>

附註：

- (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客戶合同工程總額內包括已產生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截至當日的已確認虧損，合計人民幣零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108,000元)。此結餘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保留應收款項人民幣70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20,000元)，其中人民幣70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20,000元)預計將於一年後收回。

除上文(i)指明的該等結餘外，預計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人民幣零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812,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的若干銀行融資的擔保。

(a) 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發票日期並扣除呆賬備抵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1個月內	36,499	69,438
1至2個月	23,305	31,024
2至3個月	13,181	14,539
超過3個月	58,925	79,954
	<u>131,910</u>	<u>194,955</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一般於出具發票日期起計90日至180日內到期。

(b) 不作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

並無個別或共同視作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u>77,526</u>	<u>137,203</u>
逾期少於1個月	2,059	28,174
逾期1至3個月	896	29,308
逾期超過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41,024	90
逾期超過12個月	<u>10,405</u>	<u>180</u>
逾期款項	<u>54,384</u>	<u>57,752</u>
	<u>131,910</u>	<u>194,955</u>

未逾期或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多個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客戶。

逾期但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一批與本集團具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根據過往經驗，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轉變，且認為該等結餘仍可悉數收回，故管理層相信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準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6,892	8,749
預收款項	3,138	483
自一間聯營公司預收款項	230	-
衍生金融工具	7,692	5,112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7	16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283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附註i)	<u>15,077</u>	<u>13,818</u>
	<u>33,329</u>	<u>28,178</u>

附註：

(i) 結餘主要指薪金、工資、花紅及其他應計福利以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所有上述結餘預計將於一年內償付或按要求償還。

(a) 貿易應付款項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結餘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到期償付或按要求償付	4,410	8,164
1個月後但3個月內到期償付	<u>2,482</u>	<u>585</u>
	<u>6,892</u>	<u>8,749</u>

11 股息

就上一年度而言：

報告期末後並無建議派發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u>-</u>	<u>-</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分部回顧

於本年度，我們各經營分部之表現如下：

	源自外部客戶之分部收入		變動 百分比	源自外部客戶之總 分部收入百分比		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 (附註一)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百分比	二零一五年 百分比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木製品	421,761	605,982	-30.4%	95.4%	94.7%	(31,866)	25,720
零售業務	7,930	11,044	-28.2%	1.8%	1.7%	(2,459)	(2,069)
戶外木製品項目	132	200	-34.0%	0.0%	0.0%	(162)	(173)
生產及銷售再生能源產品	12,505	22,773	-45.1%	2.8%	3.6%	1,249	8,183
	<u>442,328</u>	<u>639,999</u>		<u>100.0%</u>	<u>100.0%</u>	<u>(33,238)</u>	<u>31,661</u>

附註一：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已撇除政府補貼之稅後影響。

本年度，本集團繼續將其核心業務整合為以下分部：即生產及銷售木製品、零售業務以及與戶外木製品有關之項目。本集團於生產及銷售再生能源產品方面的相對較新業務自二零一四年開始營運以來順利持續營運三年。本年度，四個業務分部各自產生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421,761,000元、人民幣7,930,000元、人民幣132,000元及人民幣12,50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05,982,000元、人民幣11,044,000元、人民幣200,000元及人民幣22,773,000元)，分別佔所源自總收入95.4%、1.8%、0.0%及2.8%(二零一五年：94.7%、1.7%、0.0%及3.6%)。

生產及銷售木製品仍然是本集團的最大業務。然而，受新興經濟體經濟增長放緩加上國內外木屋構件市場競爭加劇，使得收入減少30.4%。此外，產品售價下跌及激烈競爭導致產生額外加工生產成本以提高產品競爭力導致毛利率大幅下跌。二零一六年轉盈為虧至人民幣31.9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5.7百萬元溢利)。然而，由於近期歐美經濟復甦，本集團將會監察各個市場的表現，有望使本公司整體收入保持穩定。

本集團自有品牌涉及零售休閒傢俱用品。自二零一零年成立以來，其銷售網絡已覆蓋超過十個中國主要省份的主要城市，並設有50多個自營及分銷網點。本集團致力加強成本控制以改善經營狀況。

如上所述，本集團再生能源業務已順利連續經營3年。該業務涉及回收木製品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廢屑，然後將其轉化為生物質顆粒燃料。有關生物質顆粒燃料及其生產工藝完全符合中國新能源的國家發展方針。

本年度本集團再生能源業務錄得收入減少45.1%至人民幣12.5百萬元及溢利減少84.7%至人民幣1.2百萬元(二零一五年：收入人民幣22.8百萬元及溢利人民幣8.2百萬元)。儘管收入及溢利下跌，本集團將繼續發展再生能源業務。

市場回顧

於本年度，我們來自全球市場之收入分佈如下：

	收入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百分比	二零一五年 百分比
中國	88,019	298,207	20%	47%
北美洲	273,842	289,756	62%	45%
歐洲	44,017	30,367	10%	5%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	16,160	21,669	4%	3%
澳洲	20,290	-	4%	0%
	442,328	639,999	100%	100%

本集團以「緊扣中國休閒旅遊市場的趨勢，把握歐美房產市場復甦」為策略定位，旨在於遵守所有相關法律、規則及法規的同時利用市場機遇快速發展本集團業務。

本年度，中國市場收入急劇減少70.5%至人民幣88.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98.2百萬元)，佔總收入的20%(二零一五年：47%)，該下降主要受中國經濟增長放緩所影響。二零一六年中國固定資產投資增速進一步放緩。本集團預期二零一七年中國經濟會持續低迷。為了保持在中國市場的競爭力，本集團將繼續提升產品組合。

據美國商務部公佈，二零一六年新屋增長約6%至14百萬戶。由於美國經濟平穩及中國市場下滑，北美成為本集團最大的市場。儘管源自北美市場的收入略為下降5.5%至人民幣273.8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89.8百萬元)，但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62%(二零一五年：45%)。本集團預計，隨著美國經濟進一步復甦，本集團將能獲得其他機會與業務，進而有助穩定本集團的總收入。

本年度，本集團歐洲市場收入增加45%至人民幣44.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0.4百萬元)。德國成為本集團在歐洲的最大市場。根據德國聯邦統計局的最新數據，二零一六年德國合共375,400個住宅建設獲得許可，與二零一五年同期相比增加約22%。本集團預期本年度將因新建住宅建設加速而帶來更多機會及業務。

本年度，本集團成功在新地域發展銷售木屋及其相關部件及構件及木材貿易之新業務，如澳洲及韓國。這會推助本公司實現客戶群更加多元化。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全新商機。

財務回顧

收入及毛利率(按產品分類劃分)

	收入		變動 百分比	佔總收入百分比		毛利率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百分比	二零一五年 百分比	二零一六年 百分比	二零一五年 百分比
木屋及其相關部件及構件	243,406	440,005	-44.7%	55.0%	68.7%	10.3%	17.4%
休閒傢俱產品							
室內外傢俱產品	28,442	50,960	-44.2%	6.4%	8.0%	13.0%	29.8%
遊戲類產品	18,045	22,726	-20.6%	4.1%	3.6%	7.1%	26.7%
園藝類產品	67,285	31,267	115.2%	15.2%	4.9%	18.3%	13.3%
寵物屋產品	12,640	7,176	76.1%	2.9%	1.1%	18.5%	32.5%
木材貿易	60,005	65,092	-7.8%	13.6%	10.1%	1.3%	9.8%
再生能源產品	12,505	22,773	-45.1%	2.8%	3.6%	19.2%	52.2%
總計	442,328	639,999	-30.9%	100.0%	100.0%	10.8%	19.1%

二零一六年，木屋及其相關部件及構件銷售按產品類別劃分仍是本集團最大收入來源。有關類別收入減少44.7%至人民幣243.4百萬元，佔本年度銷售總額的55.0% (二零一五年：68.7%)，主要由於國內銷售下降。

本年度，木材市場整體貿易量的減少令本集團收入錄得下跌提供了解釋。儘管存在不明朗因素及全球經濟復甦緩慢，本集團擬於可預見將來兼顧穩定與增長，平衡發展。

其他收入

本年度，我們的其他收入減少至人民幣29.3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2.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獲得政府補貼減少至人民幣23.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6.5百萬元)所致。

其他虧損淨額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其他虧損淨額人民幣21.9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0百萬元)。虧損主要是由於匯兌虧損、商譽減值及存貨撇銷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於本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20.2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2.7百萬元)。是次輕微下降主要是由於收入下跌。

行政開支

由於嚴格的成本控制，本年度我們的行政開支減少至人民幣46.5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5.6百萬元)。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於本年度下降至人民幣9.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6.6百萬元)，此乃由於積極的資金管理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大幅減至人民幣1.6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9.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附屬公司本年度錄得的除稅前溢利減少所致。

年內(虧損)/溢利

基於上述因素，年內虧損人民幣22.3百萬元(二零一五年：溢利人民幣43.8百萬元)。未計及政府補貼之稅後影響之年內虧損人民幣41.8百萬元(二零一五年：溢利人民幣21.4百萬元)。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本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營運現金流及銀行借款的所得款項滿足營運資金及其他流動資金需求。本集團預計其可充分滿足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之資金需求。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人民幣882.5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61.1百萬元)，其中銀行存款及現金(包括已抵押存款)為人民幣321.2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32.2百萬元)。為更有效控制資金，本集團的現金一般存置於銀行並大部分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可動用銀行融資總額為人民幣532.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52.9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銀行融資額為人民幣396.4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96.9百萬元)，並分別以人民幣、歐元及美元計值。本集團所有銀行融資須達成與金融機構所訂借貸安排中常見之若干契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與總資產比率及借貸淨額與總權益比率分別為25.5%及8.2%(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25.5%及7.2%)。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2.1:1及1.3:1(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2.5:1及1.7:1)。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淨值人民幣229.4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3.1百萬元)的廠房及機器、租賃預付款、持作自用物業及應收賬款以及人民幣147.2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5.3百萬元)的銀行存款，主要用於取得銀行向本集團發出之銀行貸款及金融衍生工具合約。

資本開支

於本年度，本集團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總開支及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即期預付款為人民幣89.2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74.5百萬元)。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本集團現時並無計劃作出任何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但會按本集團發展需要，繼續物色潛在投資或收購機會。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而銷售成本及經營開支則主要以人民幣計值。由於本集團可能無法在向海外客戶銷售時，將人民幣兌美元的升值反映於以美元釐定的售價中，故如人民幣升值，溢利率將受影響。為此，本集團在與海外客戶訂立銷售合約的同時透過與銀行訂立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的遠期外幣合約以管理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波動。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淨值37.9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9百萬美元)以美元計值的未結算遠期外幣合約。所有合約將於一年內結算。

隨著本集團的海外採購增加，本集團亦透過以美元計值的出口銷售現金流入配合以美元計值的木材進口現金流出管理外匯風險。

全球發售、配售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後)約為144.3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本公司透過配售方式按每股0.80港元發行2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二零一四年六月配售」)。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七日，本公司透過配售方式按每股0.93港元發行16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二零一四年十月配售」)。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五日，本公司透過配售方式按每股0.55港元發行272,6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二零一五年八月認購事項」)。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透過公開發售方式按每股0.20港元發行857,945,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公開發售」)。經扣除相關交易費用後，根據自二零一四年六月配售、二零一四年十月配售、二零一五年八月認購事項、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公開發售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為155.0百萬港元、148.0百萬港元、149.7百萬港元及170.0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未動用所得款項已存置於香港及中國的持牌銀行。所得款項淨額之使用情況已列載於下表：

	購置自動化 生產機器 及設備 的融資 百萬港元	成立新 生產設施 百萬港元	成立 自有品牌的 自營店網絡 百萬港元	合併與收購 中小型公司、 其他木材 加工廠及/ 或其他資源 百萬港元	宣傳 自有品牌 及其他市場 推廣活動 百萬港元	提升及加強 本公司的 研發活動 百萬港元	一般 營運資金 百萬港元	總額 百萬港元
來自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	不適用	41.8	39.8	27.9	11.1	9.8	13.9	144.3
佔所得款項總淨額百分比	不適用	29.0%	27.6%	19.3%	7.7%	6.8%	9.6%	100.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已動用金額	不適用	41.8	39.8	27.9	11.1	9.8	13.9	144.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未動用金額	不適用	-	-	-	-	-	-	-
來自二零一四年六月配售								
所得款項淨額	不適用	125.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0.0	155.0
佔所得款項總淨額百分比	不適用	80.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9.4%	100.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已動用金額	不適用	125.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0.0	155.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未動用金額	不適用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來自二零一四年十月配售								
所得款項淨額	不適用	73.0	不適用	50.0	不適用	不適用	25.0	148.0
佔所得款項總淨額百分比	不適用	49.3%	不適用	33.8%	不適用	不適用	16.9%	100.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已動用金額	不適用	73.0	不適用	27.3	不適用	不適用	25.0	125.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未動用金額	不適用	-	不適用	22.7	不適用	不適用	-	22.7
來自二零一五年八月認購事項								
所得款項淨額	不適用	74.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74.8	149.7
佔所得款項總淨額百分比	不適用	5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0.0%	10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已動用金額	不適用	74.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74.8	149.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未動用金額	不適用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來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	119.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7.0	34.0	170.0
佔所得款項總淨額百分比	7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20.0%	10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已動用金額	78.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7.0	34.0	129.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未動用金額	40.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40.8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共聘用547(二零一五年：690)名全職僱員，當中包括管理人員、產品設計人員、技術人員、銷售人員及工人。於本年度，本集團僱員薪酬的總開支為人民幣38.8百萬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2.0百萬元)，佔本集團收入的8.8%(二零一五年：6.6%)。本集團一直透過提高工序自動化，加強員工培訓以及專注高技術加工，維持員工的持續發展及提高員工競爭力。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並有酌情花紅以及會為僱員繳納社會保險供款。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按個別僱員的表現而制訂，並將定期檢討。除公積金計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條文為香港僱員執行)或社會保險(包括中國僱員的退休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外，本集團亦將根據對個別僱員表現的評估向僱員發放酌情花紅。自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獲採納以來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總計514,500,000股每股認購股份認購價0.13港元的認購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日根據認購協議條款及條件作實完成。

根據認購協議，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日按每股認購股份認購價0.13港元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514,500,000股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經二零一七年二月十日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16.6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發生重大報告期後事項。

展望

二零一六年加息步伐仍然緩慢，但市場普遍預計二零一七年加息較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迅速，這可能意味著美國經濟較往年更趨穩定，然而，高利率及高通脹一般會降低房地產需求熱度。中國經濟似有回穩跡象，預期中國市場的需求將逐步復甦及亞太區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加大，本集團將盡力把握新興市場的所有機會。

於本年度，本集團成功在新的地域發展銷售木屋及其相關部件及構件及木材貿易之新業務，如澳洲及韓國。這會助推本公司實現客戶群更加多元化。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新的商機。

同時，憑藉本集團成熟的自有品牌「美麗家園」以及本集團發展可再生能源產品的完美策略，本集團預期將可在進一步擴大全球市場份額方面獲得突破。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本年度，本公司一直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1.1條及第C.1.2條。

守則條文第A.1.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1.1條，董事會會議應每年召開至少四次，大約每季一次。本年度，董事會僅召開兩次定期會議以批准二零一六年中期及年度業績，而董事會其他事宜則以書面決議案或臨時董事會會議處理。

守則條文第C.1.2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C.1.2條，管理層每月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最新資料，列載有關發行人表現、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明的詳細評估，讓董事會全體及各董事可根據上市規則第3.08條及第13章履行職務。

雖然管理層每月向大多數董事提供有關本公司業務營運及表現的更新資料，但由於每月的更新乃於本集團中國的工廠現場進行，因此並非全體董事收到相關更新資料，本公司偏離第C.1.2條。未出席現場會議的董事會成員並無收到更新資料。然而，管理層會每半年及按年向全體董事提供詳細的更新資料。倘需提供任何重要的更新資料，管理層會於可行情況下盡早向全體董事提供更新資料以便進行討論及決議。本公司亦制定制度，如各董事未能出席每月現場更新會議，則須向高級管理層查詢本集團業務營運相關事項並提出建議或反饋。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時須遵守的行為守則。

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書面確認彼等於本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證券交易的規定標準。

審閱全年業績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本年度的全年業績。

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本年度之初步業績公告的有關數字已由本公司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執業會計師)與本集團同年的綜合財務報表草稿載列之金額作比較，且兩者並無出入。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有限，並不構成審核、審閱或其他保證委聘，因此，核數師並無就本公告發表任何保證意見。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一般資料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上市規則規定的資料以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全年業績

本公告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根據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本公司本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刊載。

釋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科生物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本年度」	指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漳平木村」	指	福建省漳平木村林產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科生物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謝清美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謝清美女士及吳哲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冬平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藍顯賜先生、金重為教授及蘇文強教授。